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 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定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时间、召开地点以及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不变；

2、本次股东大会增加《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的临时提案，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2016 年 1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后）》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后）”，公告编号：2016-005 号。

根据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1 月 4 日，执行总裁、公司股东屈东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75.9 万股，占总股本的 3.37%）提出《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的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2016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后）”，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141 号、2016-005 号。

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38,900,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43.80%）的《关于提请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公司于

2016年1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提案人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以上的股份，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提案程序合法，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作为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6项及第7项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对2016年1月6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后）》补充通知如下（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外，原通知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1月20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9日15:00至2016年1月20日15:00期间。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15日（星期五）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1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共审议7项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川开电气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

6、《〈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第2、3、5项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1月19日，9: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4、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坤

电话：0532-80938126

传真：0532-89083388

邮箱：ir@qdtgood.com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

邮政编码：266104

5、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的，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001

2、投票简称：特锐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1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特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2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川开电气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00
5	《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	5.00
6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坤

电话：0532-80938126

传真：0532-89083388

邮箱：ir@qdtgood.com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

邮政编码：266104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川开电气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			
6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请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委托股东签字：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委托日期：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